

销售合同

合同编号: PC202302151159G0000001010006

签订地点: 北京

买方单位名称(章)(以下称甲方)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: 2023-02-15

卖方单位名称(章)(以下称乙方)

北京诺信泰伺服科技有限公司

一、产品名称,型号及数量如下:

序号	编码	产品名称	型号规格/封装	品牌	数量(条)	单价(人民币/元)	金额(人民币/元)	货期(天)	备注
1	30102010279	直流伺服驱动器	ARES8015N-S-AC(RS485/CAN)	MOTEC	20	513.0	10260	7	-
2	3010A040002	232通讯线缆	CABLE-232-USB-DSP-1500()	MOTEC	1	45.0	45	1	-
收货地址: 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经济开发区清华科技园孵化器7栋西侧工厂;18810563549									
合计(大写):		壹万零叁佰零伍元整			合计:		10305元		

二、质量要求:按供方企业标准;满足需方设备安装使用要求。质保1年。

三、交货方式及交货期:货到付款,款到开票

四、运费负担:供方承担运费;

五、结算方式:货到付款开票;

六、验收方法及提出异议的期限:

1.验收:需方收到货物后立即对货物数量和外观进行验收,对规格不符的货品当日以书面传真通知供方。

2.质量的验收及提出期限:需方在收到货物后应尽快进行安装调试,如发现有不合规定的货品,应在十五天内向供方提出书面异议,如确系供方产品质量问题,保证退(换)。

3.供方保证所供货品满足需方使用要求,如不合格,需方无条件退货,供方无条件退还相应货款。供方提供所购货品相关的合格证,使用说明书等相关文件。

七、有效期限:本合同一式两份,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,双方各执一份,复印件传真件同样有效。

以下无正文

订货方(甲方)

单位名称(章):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单位地址: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A-0773房间56073620

代表:

电话:010-56073620

传真:

税号:911101073303068543

开户行: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马驹桥支行0200300809100003277

供货方(乙方)

单位名称(章):

北京诺信泰伺服科技有限公司

单位地址:上海市闵行区联明路389号麦克将园区大厦A栋319室021-64883092

联系人:

开户行: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宝支行121926316010301